

证券代码：600257

证券简称：大湖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发出了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25年7月24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颢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全体监事全票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年7月25日